



✕佛教与华人社会

– 梁国兴居士 写于 1985 年

一、前言

华人约占大马总人口的百份之卅八，是我国第二大民族。但是马来西亚建国廿七年以来，华人社会的处境如何，蒸蒸日上还是每况愈下呢？大家心知肚明。建国初期，华人误信政治经济分家的谬论，自愿放弃政治权力，以为手操经济大权，自可高枕无忧。五一三事件後，新经济政策的实行，便华人在我国经济领域的优势尽失。接之而来的国民教育政策及回教化运动亦带给华人文化上的震荡。

大马华人社会如何面对与应付这些接二连三到来的压力与改变呢？

今天晚上我要与诸位讨论华人社会的文化问题，以及佛教在这方面所能扮演的角色，所能作出的贡献。

二、华人与文化

多年以来，大马华人过份注重个人的生活和利益，忽略了文化传承的重任。当一九七〇年全国文化大会举行时，华人社会并未给於应有的注意与参与。这项文化大会的结论，经已为政府接纳实行，客观形势的改变令人越来越担心大马华人文化，是否能够继续在国家文化的发展中，扮演重要的角色，作出有意义的贡献。

一九八三年初，全国华人领导机构假槟州华人大会堂召开大马华人文化大会。目前我们尚无法知道这项华人大会能否带来任何实际的效果，但最低限度华人社会已经开始注意文化问题了。

近日来好些人开口文化闭口文化，但是又有多少人真正了解文化所代表的是甚呢？我们要维护华人文化，是要维护什么呢？华人文化是否只限於舞狮、书法、放烟花呢？

其实华人文化的两大根基是儒家学说与佛教思想。儒家思想自孔子发扬以来，经历代统治者的提倡，已经根深蒂固。而佛教思想则是西洋文化到来之前华人所接受的唯一外来文化精华。

要谈华人文化，就要提到儒家和佛教，但是我们之中又对这两样东西了解多少呢？

教育是民族文化重要的一环。华人社会向来注意教育是无可否认的事实。今日在全国各地林立的华文小学及中学，就是华裔同胞血汗的成果。一个人的思想深受其教育背景所影响。同样是华人，同一个问题，但是受华文教育人士的看法就会与受英文教育人士的看法有所差异。通过华文教育，今日华人多多少少知道一些儒家学说

的皮毛。要维护文化就是支持教育，我相信大家都同意这种说法。

但是大马华人似乎一般上都忽略了民族文化的另一个重要环节，那就是宗教。宗教能深深影响一个人的生活方式。

目前我国华人对宗教一般上有三种态度：

1. 正信——只有少数华人有纯正的宗教信仰，他们在宗教的引导下过著幸福的生活。
2. 迷信——而大多数的华人，只有非常肤浅的宗教观念，他们烧香拜神，只为求财求利。
3. 不信——越来越多的华人自认是无宗教者，甚至有人认为信仰宗教是一件落伍的事。

由此可见大部份华人对宗教没有正确的观念，因此造成我国华人社会的脆弱之处：

(1) 团结的绊脚石，对其他民族而言宗教是团结的力量，但是由於不正确的观念，宗教反而被认为是华人团结的绊脚石。

(2) 过份追求物质，由於一般华人没有正确宗教信仰，因此精神生活贫乏，只注重物质的追求。

(3) 迷失生活的方向，一个没有宗教信仰的人，在生活上无所适从，在行为上缺乏约束，为所欲为，毫无忌憚，因此为自己，民族及国家带来祸害。一般华人政治领袖缺少宗教的引导，最近华人社会所发生的政治事件，就是因为领袖们为名，为利，为权力而失去了斗争的方向。应做的不做，不应做的都做了。

三、佛教教义所能发挥的效用

佛教是华人文化中珍贵的一部份。佛教从教义上的优点在我国这个多元种族的社会中肯定将能发挥有益的效用。

(1) 佛教的涵容性大：宽大的涵容性，每流传到外地都能广泛地吸收及接受当地传统之文化，以适应当时人民之宗教需求。这种宗教的宽大涵容性，在佛教成为世界的宗教时，更是发挥无余。我们从各地佛教史的演变中，可以得到证明。佛教将能灵活的配合我国其他主要宗教，塑造一个为全民所接受的国家文化。

(2) 佛教的容忍性大。佛陀告诫弟子们要以容忍之态度，仁慈之心肠去应付忿怒怨恨，佛说：『以怨止怨，怨不能止，唯有以容忍、慈悲的态度，才能止息诤怨』。因此佛教对于其他宗教的态度是友善共存，对于其他的文化是并行不悖。这种精神对于一个宗教来说是非常重要的，因为宗教负有促进世界和平之伟大任务。若本身含有强烈的排他性，必然无法为人类寻求到真正的和平。在我国多元种族，多元文化之社会中，这种涵容和容忍之精神是需要大力提倡的。通过这两种精神，我国的多元文化才得以平衡发展，各民族才能和平共处，共同为国家发展谋求努力之方

向。

(3) 佛教的利他精神：佛教的菩萨道精神是以利他为要务。菩萨道的六度法门中，也以『布施』为首，布施含有救度、施舍、安慰、指导等利他的意义。四摄法即为布施、爱语、利行、同事，在在皆表现出利他的精神。

这种利他的精神，在一个社会来说，含有非常深刻的意义，因为社会是由人群组合而成的。若每个人皆以个己的利益为先，忽略了其他与我共处的人之利益，甚至不惜以其他人为个人利益的牺牲品，如此则必将成为一个你欺我诈，充满暴戾的社会。

华人社会现实观念过重，过份重视个己利益，而致使华人社会无法团结。所以当我们面临存亡关头，往往无法团结而作出有效的反应，结果是整个民族的利益受到损害。

佛教的利他精神：若得到发扬，而普遍於华人社会，使大家都能培养利他的精神，则不仅华人能团结一致，使华人社会产生重大的影响力，并与其他民族发生更密切之关系和了解，和乐共存。

(4) 节约的生活态度：在物质生活方面，佛教是采取节约的态度，不赞同无谓之浪费。佛教并不是极端的宗教，因此过份刻苦身心的生活并不是佛教赞许的，同样的，过份奢侈，享乐主义的生活也不为佛教所赞同。佛法是要人们懂得适当地应用他能力范围内的经济，而作适当的分配。佛陀曾告诉弟子们把所赚的钱分为数份来应用，其中包括了日常生活所需，奉养父母，施舍予他人，宗教用途，储蓄以备急用，投资以增利息等等。这告诉人们，要能以合理的方法来处理钱财，生活才能得到安全。这种节约，而不浪费，不奢侈的生活态度，在平常的日子里，已经是很有意义的，何况在全球性经济不景气之今日，更能发挥其效用。华人优良传统生活，也是以克俭为美德，这与佛教的态度是相同的。

(5) 切合人生的教义：佛教是一个宗教，在其流传之过程，被神秘化和天神化的可能性是很高的。佛教的根本教义和精神，其实是人生化的，切合人生的需要，佛陀常说：「我亦在人数」，即是在说明佛也是由人修成的。以人自居的佛陀所说的教法。当然是以人为主要对象，出人生为本。所以佛法中虽然有说到三世因果，但佛陀却重视这一世的改进；佛法中虽然也提及十方国土的佛国，但却著重这一国土的净化：佛法也说一切众生都可以成佛，但却强调「人身难得」，说明要成就佛道，必须通过人的修行，才能获得完美人格而达到最高的成佛境界。这种对「此时此地此人」的肯定，是佛法中伟大的精义，他肯定了人的价值，而契合了人的根性与需求，使人人能在自尊自重的心态下，发挥人的「智仁勇」三种特徵，创造出美丽的人生、和乐的社会。

(6) 民主的制度：佛教的民主制度，表现於僧团的生活。佛教的僧团，称为和合众，即是和合共处之团体，要一个团体得以和合，必有其原则作为和合的基本条件，佛教中称这个原则为六和敬，即：「见和同解」、「戒和同行」、「利和同

均」、「意和同悦」、「身和同住」、「语和无诤」。

遵守同一的规律，相依共存，是一个国家，社会及团体所必须具备的第一个条件。佛教的戒和同行，即含有此意义。但佛陀更重视思想和经济，故在戒和同行，提出见和同解与利和同均，与之相配合，见和即思想，理想的共同，利和则是利益或经济待遇的均衡。现代社会动乱之根源，皆是由于精神生活的理想不能同一，物质生活的利益未能平均分配。因此一个社会若能确定在见和，戒和与利和共同原则上，才会有平等，和谐、清静，与团结。

有了上面的三和，表现於外的便是精神上的志同道合（意和同悦），行动上的纪律与合作（身和同住）’语言上的诚实正确，充满和谐 语和无诤，这样才是一个理想的社会。

(7) 崇高的道德原则：佛教是非常注重道德善行的宗教。经典中有说：「诸恶莫作，众善奉行，自净其意，是诸佛教。」佛法对世间的道德是重视的，对于善恶的分界，佛教的看法是这样的：（一）自利而不损他；（二）自利利他；（三）舍己为人都是善的。若是自利而损他，或损他而不自利而属于恶的。这是看在个人处理事情时的动机及目标的，以及其将产生之后果而言。

这个原则用在任何事情，任何时代，任何环境，都有它一定的意义，并显示出道德善行的正确性。从这一原则为出发点，佛法中有十种善行：（一）不杀生，（二）不偷盗，（三）不邪淫，这是属于身业的；（四）不妄语，（五）不绮语，（六）不两舌，（七）不恶口，这是属语业；属于意业的则是（八）不悭贪、（九）不瞋恚及（十）不愚痴。相反的便成为恶业了。

除了禁止不造恶业，佛教也采取积极的态度行善：不杀生而慈心於仁，不偷盗而义利节用，不邪淫贞良守礼，不妄语而诚实无欺，不绮语而言说有礼，不两舌而无争是非，不恶口而言出慈和，不悭贪而慈心舍施，不瞋恚而慈忍积福，不愚痴而多闻增益。总之佛教推行崇高的道德教育於民间，使人们培养正确的道德观念，而实现和乐的社会。

(8) 高尚的宗教信仰：宗教的信仰是人类心灵的一种需求。然而由于人类对于宇宙的无知，故其宗教也往往会落入迷信神权的窠臼。这种的信仰，对于民智未开的种族，当然能够获得满足。但时至今日，若还有民族或社会依然保存有这种信仰，即表示这个民族或社会的智慧还是未得到充分的开发，而其文化水准亦必不能得到高度之发展。

现代的人们，不再是盲目地崇拜一些不可知的对象，因此，有系统，有教理为基础，有道德观念的高尚宗教应该是现代人所追求的。佛教是一个高尚的宗教，因为佛教符合上述的三个基本原则。

四、佛教在华人社会中所扮演的角色

(1) 提供华人所需的宗教力量以维护其文化特徵。中国在宋朝之后，理学家抬头，采取排斥宗教的态度，忽略宗教能振奋人心的力量，结果使中国知识份子拥有

以宗教为迷信的错误观念。这种观念流传至今，实非我华族之福，只造成华族文化之缺口，会被人乘虚而入。鸦片战争是很好的历史教训，当西洋文化及思想入侵中国时，中华文化不堪一击，节节败退。

今日大马其他民族，都有他们的宗教信仰，作为他们思想向心力的中心。在大马环境中，佛教能给华人一股强大的精神力量，以便勇於改变现实，克服困难，面对未来。一项无可否认的事实是，大部份的华人都自认是佛教徒，虽然他们之中很多是神佛不分，对佛教真正的面目并不认识。由於这样要教育他们成为真正的佛教徒并不是不可能的事，因此佛教在团结华人方面将能发挥不少的力量。

(2) 在改革民俗之陋习，佛教可以扮演重要角色。民俗之习尚，一向皆与宗教有关，华人社会中的许多习尚也是与佛教有关的。但由於流传时日已久，变了质或成为形式化及繁琐化，失去了原有意义。對於仪式及习俗，佛教的根本精神是要简朴，实用，肃穆。目前民间一些所谓佛教仪式，有待改进。我们采用简朴，实用，肃穆的仪式来进行各项习俗和庆典，使华人社会不会浪费许多金钱和时间，在那失去意义的仪式上和礼俗上，这对一个民族精神之振奋及改进，有著很重要的意义和启发。

(3) 在大马华人之社团中，佛教团体称得上非常活跃，同时因为提倡宗教信仰，对华人社会具有深远之影响力，今後的佛教团体，将继续本著此精神，扮演重要角色，为建国及塑造文化尽一份力，尽佛教徒的责任。

(4) 提高华人民间信仰之素质。尽管华人有佛教的信仰，但仍有一些對於神鬼之崇拜，很为热心。而这些信仰，有一些是民智未开时所流传下来的，但华人社会竟然对此仍是津津乐道，可见华人社会精神之空虚，對於宗教之需求。由於缺乏正确的引导，才出现这种现象。因此，我们需要提供一个有系统，有教理作为基础的宗教，给予一般民众，让他们有一个高尚的信仰。佛教之提倡，是可以达此目的的。若华族之宗教信仰的素质能提高，则华族之精神和心灵，必获得新的资养，而能发挥出华族本有的坚强性格及文化创造力。

(5) 对华文之维护。华文系的佛教，是维护华文的主要一环。我们必须了解，华文系的佛教藏典是全世界最丰富的文化宝藏，要研究印度佛教或此一系统之佛教，非懂或甚至需要精通华文不可。即使外国学者专家，为了研究佛教，也必须研读华文，作为研究工具。为了能深入研究佛教内涵，华文的研究，是无可旁贷的，假如我们能提倡佛教，尤其是华文系之佛教，并提高佛学之研究水准，华文水准也必然会相应的提高，这是相辅相成的方法，我们是不可忽略其重要性的。

五、 华人社会对佛教应有的态度

1 认识与奉行佛教。不管你是否是佛教徒，作为一个华人，你必须主动去了解及认识佛教，因为佛教与华人文化有不可分割的关系。马来西亚佛教青年基金会目前正推行一项庞大的赠书赠划，预算在五年之间在我国流通十万本圣严法师所著「正信的佛教」一书，希望每一个想认识佛教真面目的华人，都领取一册阅读。我希望更多的华人能奉行佛教，至於其他宗教之华人信徒如果能遵守其宗教之教导也会做到诸恶莫作，众善奉行，身上是否有佛教徒的特徵倒是次要的。

2 关心与支持佛教。佛教既然是华人文化中这 重要的一个环节，那 所有关心我国华人文化前途的人士，经已成立一个佛教青年基金会的组织，为大马佛教未来的生存与发展而有系的努力工作。华人社会有能力也应该支持佛教这种自力更生，发奋图强的行动。

六、 结语

佛教传入中国後，对於华族文化之影响是深远的，而且更以客体之影响而转为文化之主流，与华族文化熔成一体。但由於流传时日已久，其中已经变质的，僵化的，或出现流弊的，必然是会有的。这也是所有文化流传过程所无法避免之现象。因此我们不必以全盘接受的态度去传承，但也不能全盘摒弃而断其根本。所以我们需要以「温故知新」的态度，认真地去对整个文化之发展及演变作通盘的了解，这有助於我们在作「去芜菁存青」的工作时，能有适当的抉择和淘汰，不至於陷入全盘接受而有尾大不掉的窘境，也不会落入否定根本，断弃根本的飘浮。

对於佛教文化今後在华社中所扮演的角色，我们是抱定这个宗旨去推行的。从佛教目前在我国社会中的发展状况，以及我们立下的目标，我们是可以肯定，佛教在我国国家文化和马华文化之塑造中，所扮演之角色是积极的，有意义的，同时其价值也是肯定的。